区十九届人大常委会 第三次会议材料(八)

# 西宁市城中区人民政府 2021 年度财政预算第二次调整方案(草案)的 报告

西宁市城中区人民政府 (2021年12月29日)

主任、各位副主任、各位委员:

受区人民政府委托,现在,由我代表区人民政府向区人 大常委会报告 2021 年度财政预算第二次调整方案(草案), 请予审议。

### 一、一般公共预算调整方案

### (一)一般公共预算收入调整(详见附表一)

**调整事由:一是**预计到 2021 年底,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可完成 96500 万元,比区十八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的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短收 7326 万元,据此相应调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二是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可完成 20 万元,由于政府性基金需专项用于特定公共事业发展的项目,本年无法形成支出,故将年初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及超收收入共计 20 万元调入一般公共预算。

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总量由区十九届人大常委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的 188631 万元,拟调整为 181325 万元。

## (二)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调整(详见附表二)

调整事由:一是根据《西宁市财政局关于扣缴 2020-2021 年转贷地方政府债券还本付息资金的通知》(宁财金字[2021]731号)要求,城中区需偿还专项债券利息及债券兑付手续费 973 万元,比年初预算安排减少 27 万元,故只需从一般公共预算调出资金 973 万元用于偿还两级结算扣减的专项债券利息及兑付手续费。二是按收支平衡原则,相应调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总量由十九届人大常委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的 188631 万元,拟调整为 181325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50105 万元,上解支出 30143 万元,调出资金 973 万元,债务还本支出 57 万元,安排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47 万元。根据一般公共预算收支调整情况,对应调整一般公共预算各项支出功能科目。

####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调整方案

### (一)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调整(详见附表三)

**调整事由:一是**预计 2021 年底,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可完成 20 万元,由于政府性基金需专项用于特定公共事业发展的项目,本年无法形成支出,故将年初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10 万元及超收的 10 万元调入一般公共预算,据此调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二是根据《西宁市财政局关于扣缴 2020-2021 年转贷地方

政府债券还本付息资金的通知》(宁财金字[2021]731号)要求,城中区需偿还专项债券利息及债券兑付手续费973万元,年初已安排1000万元,故调入资金由年初的1000万元调整为973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总量由11038万元,拟调整为11021万元。

###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调整(详见附表三)

根据收支平衡原则,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总量由 11038 万元,拟调整为 11021 万元。

#### 三、2021年地方政府债务限额及余额情况

### (一)2021年地方政府债务限额情况(详见附表四)

2021年,根据西宁市财政局《关于调整 2020 年地方政府债务限额并下达 2021年地方政府债务限额的通知》(宁财金字 [2021] 1137号),城中区地方政府债务限额调整为 57792万元(其中:一般债务 17792万元,专项债务 40000万元)。

### (二)2021年地方政府债务余额情况(详见附表四)

2021年,城中区新增政府债务 13065 万元(其中:一般债务 3065 万元,专项债务 10000 万元),截止 12 月底,全区债务余额 55723 万元(其中:一般债务 15723 万元,专项债务 40000万元),各项债务指标控制在预警线以内,债务总体可控,债务规模与经济社会发展水平相适应。

下一步,我们将紧紧围绕财政工作要求,牢固树立和贯彻新发展理念,发挥好财政政策在稳增长、调结构中的重要作用,迎

难而上、克难奋进,为加快推进建设新时代幸福美丽大西宁中央活力区提供坚实的财力保障。

附件: 1.2021 年城中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调整表

2.2021 年城中区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调整表

3.2021 年城中区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调整表

4.2021 年城中区地方政府债务限额及余额明细表